

##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 版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16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财会[2019]16 号文件”）的规定，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将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，不会对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、负债总额、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## 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##### 1、会计政策变更原因

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，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，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 版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16 号），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〔2019〕16 号通知及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，并将适用于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。根据财会[2019]16 号文件的要求，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，按照该文件规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 版）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。

##### 2、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

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本次变更后，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按财会[2019]16号文件规定执行。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，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本次变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之日起执行。具体调整情况如下：

一是根据新租赁准则和新金融准则等规定，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了“使用权资产”“租赁负债”等行项目，在原合并利润表中“投资收益”行项目下增加了“其中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”行项目。

二是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有关情况调整了部分项目，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行项目分拆为“应收票据”“应收账款”“应收款项融资”三个行项目，将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行项目分拆为“应付票据”“应付账款”两个行项目，将原合并利润表中“资产减值损失”“信用减值损失”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，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“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”“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”等行项目，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分别增加了“专项储备”行项目和列项目。

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。

## 二、会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，对公司总资产、净资产、净利润等不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，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## 三、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财会[2019]16号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执行新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#### 四、 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因此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#### 五、 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，符合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需要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现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#### 六、 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10月28日